邹城市看庄镇人民政府2024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由邹城市看庄镇人民政府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）要求编制。

本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内容。

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4年1月1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。本报告电子版可在邹城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（http://www.zoucheng.gov.cn/col/col23412/index.html?vc_xxgkarea=jnszcs&jh=264）查阅或下载。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与看庄镇党政办联系。地址：邹城市工农路399号，邮编：273500；电话：0537-5690001；电子邮箱：kzzbgs@ji.shandong.cn

一、总体情况

今年以来，看庄镇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化建设工作，紧紧围绕看庄镇重点工作，聚焦民生领域事业性发展，健全公开机制，提升公开质量，及时回应群众关切，促进政府信息公开

工作规范、有序、健康发展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的有关规定，现将我镇2024政府信息公开情况报告如下：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

2024年度，我镇严格按照“应公开、尽公开”要求，积极做好门户网站信息公开工作。通过网站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共49条，其中工作动态36条，通知公告6条，镇街文件2条，文件解读1条，财政预决算2条，政府采购1条，信息公开年报1条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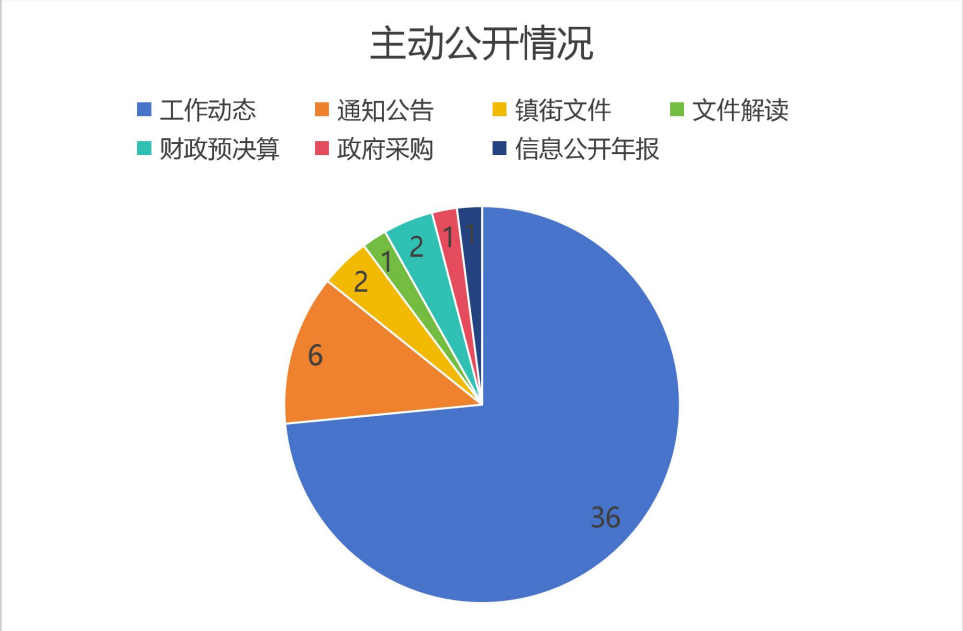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

2024年，看庄镇严格按照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认真履行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受理业务，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1件，并按时答复1件，答复率100%。全年未有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而引起的行政复议和诉讼案件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进一步健全政府信息公开流程、政府信息主动公开、依申请公开等制度。畅通线上、线下反映渠道，最大限度的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和监督权。同时进一步完善信息发布预审制度，重点排查公开内容是否涉密、是否有公民隐私信息的内容，确保公开信息合法合规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

看庄镇充分发挥政府门户网站主阵地的作用，安排专人及时发布和解读公众关注度高、公益性强、涉及面广的重要政策等政府信息。同时，我镇在政务服务中心设置了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，在村公示栏对重要信息进行张贴公示，方便群众及时了解政府工作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

一是常态化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监督检查，结合我镇实际，每季度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自查自纠，推动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。二是强化《信息公开条例》的学习理解，针对公开内容进行系统培训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内容的专业性和及时性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1	0	0	0	0	0	1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	1	0	0	0	0	0	1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0	0	0	0	0	0	0
	（三）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	0	0	0	0	0	0	0

		止公开							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（四）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（五）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（六）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（七）总计		1	0	0	0	0	0	1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				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（一）主要问题

一是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宣传缺乏力度，群众参与意愿不大。二是政府信息公开内容范围与群众期望存在差异，时效性有待提高。

（二）改进情况

一是加强业务人员培训，加大宣传力度，有针对性的向群众宣传政务公开的政策和意义，激发群众的主人翁意识提高参与民主管理的积极性。二是继续深化信息公开内容，以涉及群众切身利益和社会关注度高的信息作为突破口，在主动公开内容上做到实时发布、及时更新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（一）依据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〈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函〔2020〕109号）和《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

理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》（鲁政办字〔2020〕179号），2024年本镇未收取信息处理费。

（二）本年度我镇共答复人大建议19件，答复率100%。采纳11件。

（三）我镇严格按要求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加大政务公开力度，进一步完善工作机制，严格按照《条例》的规定落实好相关工作。

（四）我镇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放在重要位置，严格按照“应公开、尽公开”“公开不涉密、涉密不公开”的原则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